

19. 1506

潮州文史資料

素芳生

第八輯



政协潮州市文史资料征集编写委员会编

一九八九年四月

潮州文史资料

第八輯

(內部資料)

庆祝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成立四十周年

政协潮州市文史资料征集编写委员会编

一九八九年四月

印 刷：潮州市第一印刷厂 印 数：2500本
核定工本费：每本2.50元 广东省非营利性出版物准
印证88粤准字第037号

目 录

潮州市政协史簡編（一九五〇年——一九八九年）

.....马芝济（1）

一、人民政协的历史概况

二、人民政协的组织机构

三、历次代表会议的时间与议题

四、人民政协活动记实

附：潮安县（城关鎮）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主要领导概况
表、潮州市参加政协广东省委员会历届委员名单与参加
政协汕头市第六届委员会委员名单

附件：

一、潮安县城关鎮人民政府关于召开城关鎮各界人民代
表会议之决定.....（42）

二、潮安县城关鎮各界人民代表会议组织条例
（草案）.....（44）

名人传略

潮汕教育界知名人士李芳柏.....（综合稿）（47）

著名生物科教师杨金书.....（综合稿）（48）

工商界爱国民主人士周亮三.....郑启昭（52）

爱国爱乡的侨界人士李成守.....郑启昭（55）

勤政爱民范长留——谢宝昇生平简介

.....黄益明供稿、陈少鹏整理（58）

爱国知识分子陈辅文·····	郑启昭 (63)
闻名海内外的潮籍画家王显昭·····	(综合稿) (67)
国民党军医、诗人许世芳·····	(综合稿) (70)
释纯信和尚生平简介·····	会 圆 (77)
热爱祖国、支持革命的企业家郑拱如·····	郑启昭 (79)
潮汕歌谣的先行者邱玉麟·····	(综合稿) (81)
潮汕著名学者翁辉东 ·····	(摘自潮州市《文化志》) (84)
潮汕知名律师徐彰国·····	(《浮洋镇志》) 供稿 (86)
肩负特殊任务的无名英雄徐光英 ·····	《浮洋镇志》) 供稿 (88)
缘林深处有知音	
——潮州音乐二弦能手蔡戊子先生轶事·····	黄梅岑 (90)
在民俗研究中发展灯彩艺术·····	叶天津 (96)
潮州麦秆画工艺品发展概况 ·····	蔡景亮 (101)
清末以来潮州商号名人录·····翁兆荣	
一、潮州千祥金铺沿革史略 ·····	(104)
二、潮安首创大型酒楼——瀛洲大酒店 ·····	(107)
三、潮城闻名大灯笼——顺发綢庄 ·····	(110)
四、潮州名鞋驰誉中外——郑义成老铺 ·····	(114)
五、清末至民国潮州(府)名牌商号集句 ·····	(117)
昔日旅潮会馆和书院 ·····	黄梅岑 (132)
概述解放前潮州城的慈善团体——善堂	
·····	翁兆荣、许振声 (137)
浅谈典当业及其尾闾旧衣店 ·····	翁兆荣、许声振 (153)

潮州市政协史简编

(一九五〇年——一九八九年)

马 芝 济

编者按：

本文是为庆祝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成立四十周年而发表的。

这是应潮州市志办公室之约写成的《潮州市政协志》。领导审阅此辑之稿时，才改之为《潮州市政协史简编》。因为志与史同源异流，志源于史。梁启超说：“最古之史，实为方志。”前人也早就指出：方志乃“史之流”也。同时，“志者史之积，史者志之成。”志与史虽各有特点、各有所长，但可以取长补短，互相补充，相辅相成，互相促进，使之“殊途同归”，都是为了保存史料；更有利于潮州市志办公室编《潮州市志》时参考。

在收集材料写此稿时，因经过文化革命这场浩劫，只找到“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与市、县政协一届一次全会的一些材料，其他材料荡然无存；幸得有三位老委员各珍存了一份县政协二届二次全会的分组讨论名单。以此为基础，请有关老委员回忆，分出政协市第二届与县第二、三届委员的人数、主席、副主席、秘书长和常务委员。因为方志不仅起源于历史，而且依史而存。它既受国史的制约，又以国史为其存在的先决条件。地方政协志也一样。因此，在收集了解了本市政协的材料后，再参阅全国政协的历史、《政协章程》

和党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有关文件，按照方志“横排”、“竖写”的要求，先写成草稿，再打印成“征求意见稿”，分送有关老同志、老委员，请提出补充、修改意见；然后再把这些补充修改意见进行归纳、整理成是篇。

在写此文过程，得到潮州市志办公室同志的具体指导，许拱明、林齐安、谢承祖、洪国华、胡叔中、吴荣聪、郑启昭、王显群、翁兆荣、许振声等老同志的热情帮助。在此，特表衷心的感谢。

一、人民政协的历史概况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广东省潮州市委员会（以下简称“潮州市政协”）成立于一九五五年五月七日，它的前身是潮安县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和潮州市（城关镇）各界人民代表会议。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是中国革命历史进程的产物，是我国政治制度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一九四八年五月一日，中共中央根据毛泽东主席的提议，提出：“各民主党派、各人民团体、各社会贤达迅速召开政治协商会议，讨论并实现召集人民代表大会，成立民主联合政府。”这个口号立即得到国民党统治区域的民主党派、人民团体和无党派民主人士的热烈响应，于一九四九年六月十五日至十九日在北平召开新政治协商会议筹备会。参加这次会议的包括中国共产党和各民主党派、各人民团体、各界民主人士、国内少数民族、海外华侨等二十三个单位，一百四十三人。会议通过了《新政治协商会议筹备会组织条例》和《关于参加新政治协商会议的单位及其代表名额的规定》，选出了以毛泽东同志为首的常务委员会。当时之所以叫做“新政治协商会议”，是为

了区别于一九四六年一月十日在重庆举行的政治协商会议。一九四九年九月二十一日举行政协第一届全体会议时，改称为：“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在这次会议上，制定了《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组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组织法》和《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宣布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执行全国人民代表大会职权。

一九四九年十月，潮安县解放后，即于一九五〇年春，按人民政协《组织法》和《共同纲领》召开潮安县各界人民代表会议，成立协商委员会，代行人民代表大会职权。

潮州市政协近四十年来的历史，可分为三个时期：一九五〇年至一九五四年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协商委员会时期；一九五五年至一九六六年的民主统一战线时期和一九八〇年以来的爱国统一战线时期。这三个时期，因为潮安县与潮州市的分开、合并，人民协商委员会与人民政协也随着建制的几番分、合而分、合。一九五三年七月一日以潮安县城关镇建立潮州市，县、市平行并立，协商委员会也随之分开。一九五五年五月七日和一九五七年六月四日，分别成立政协潮州市第一届委员会和政协潮安县第一届委员会。一九五八年年底，撤销潮州市建制，改为潮安县潮州镇，属县领导，政协潮州市第二届委员会也随之并入潮安县政协。一九六六年后，因为“文化大革命”，政协潮安县第三届委员会被迫停止活动。一九七九年下半年恢复潮州市建制。一九八〇年七月一日召开政协潮州市第三届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政协潮安县第四届委员会第一次全会也于同年十月二十四日召开。一九八三年下半年县、市合并，称潮州市；潮安县政协合并为潮州市政协，于一九八四年三月二十一日转届为政协潮州市第四届委员会。每届任期三年，一九八七年六月六日

再转届为政协潮州市第五届委员会。

人民政协是中国人民在长期的革命和建设进程中，结成了由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有各民主党派、无党派民主人士、人民团体、少数民族人士和各界爱国人士参加的，由全体社会主义劳动者、拥护社会主义的爱国者和拥护祖国统一的爱国者组成的，包括台湾同胞、港澳同胞和国外侨胞在内的最广泛的爱国统一战线。在新的历史时期，我国的爱国统一战线具有更强大的生命力，仍然是中国人民团结战斗、建设祖国和统一祖国的一个重要“法宝”，它将更加巩固，更加发展。我国各族人民在新的历史时期的总任务是自力更生，艰苦奋斗，逐步实现工业、农业、国防和科学技术现代化，把我国建设成为高度文明、高度民主的社会主义国家。人民政协要在热爱中华人民共和国、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和拥护社会主义事业的基础上，尽一切努力，进一步巩固和发展爱国统一战线，调动一切积极因素，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人，同心同德，群策群力，维护和发展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促进社会主义民主和法制的建设，为全面开创社会主义现代化的新局面，实现我国各族人民的总任务而奋斗。

人民政协是我国政治生活中发扬社会主义民主的一种重要形式，根据中国共产党同各民主党派和无党派民主人士“长期共存，互相监督”，“肝胆相照，荣辱与共”的方针，对国家的大政方针和群众生活的重要问题进行政治协商，并通过建议和批评发挥民主监督的作用。它的一切活动以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为根本的准则。

近四十年来，我市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协商委员会和人民政协委员会，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尽一切努力，调动一切积极因素，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人，进一步巩固和发展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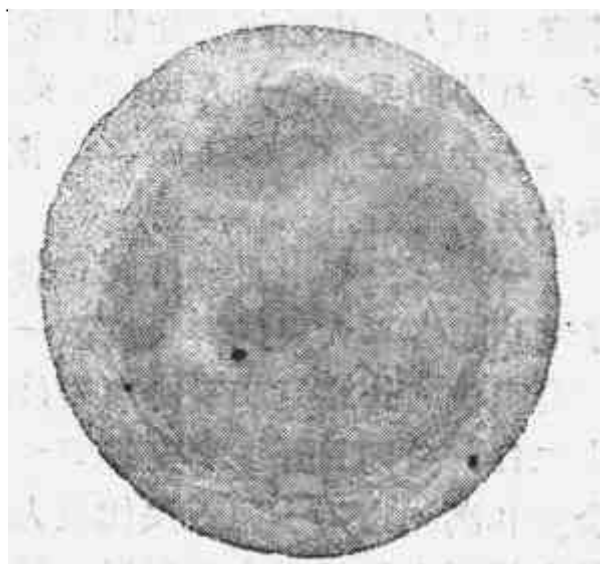
我市的爱国统一战线，为维护和发展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促进我市社会主义民主和法制的建设、开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新局面，发挥了重要的作用。

二、人民政协组织机构

(一) 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协商委员会时期（一九五〇年至一九五四年）

一九四九年十月二十二日潮安县全境解放，第二天成立潮安县军事管制委员会。

一九五〇年三月十五日成立潮安县人民政府，同年七月一日成立潮安县城关镇（潮州市前身），设镇公所，县长兼镇长，是潮安县政府和粤东区行署所在地。



解放之初，百废待兴，百业待举，还来不及进行人民代表的普选工作，召开人民代表大会的条件尚未成熟。为了适应解放后形势发展的需要，动员全市各界人民起来参加各种社会改革和建设，中共潮安县委根据《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组织法》、《共同纲领》和广东省人民政府颁布的各界人民代表会议组织通则，结合县、镇的具体情况，制订出县、镇各界人民代表会议《组织条例》，明确规定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代表资格：“凡反对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官僚资本主义，赞成《共同纲领》，年满十八岁的人民，除

患精神病及剥夺公权者外，不分民族、阶级、性别、信仰，均得当选为代表”。代表名额与产生：“由县、镇人民政府拟定名额，由各人民团体推选或由政府特邀；推选单位可随时更换其代表，特邀代表经县（镇）人民政府或会议主席团商定，亦可更换之”。代表会议之职权：“代行县（镇）人民代表大会之职权。”“听取与审查县（镇）人民政府的工作报告；审查与通过县（镇）的预、决算；选举县（镇）人民政府县长（镇长）、副县长（副镇长）、委员，组成县（镇）人民政府委员会；建议与决议有关县（镇）政之兴革事宜；向人民传达并解释县（镇）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决议案，并协助县（镇）人民政府动员人民推行之”。各界人民代表大会设主席、副主席、秘书长、提案审查委员会和其他委员会。

一九五三年七月一日成立潮州市，同年十二月四日召开了潮州市各界人民代表会议第一届会议，宣布代行人民代表大会职权，选举组成了协商委员会。一九五四年六月十日和十二日，分别召开了潮安县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全体会议和潮州市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全体会议；协商委员会代行人民代表大会职权的过渡阶段，至此宣告终结。

附：表（一）、表（二）和表（三）如下：

(二)人民民主统一战线时期(一九五五年至一九六六年)

一九五四年十二月，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二届全国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通过了《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章程》。章程总纲中明确规定：“今后，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作为团结全国各民族、各民主阶层、各民主党派、各人民团体、国外华侨和其他爱国民主人士的人民民主统一战线的组织仍然需要存在。”根据政协章程的规定，政协广东省委员会于一九五五年一月二十七日成立。同年五月七日成立政协潮州市委员会。政协潮安县委员会也于一九五七年六月四日成立。

人民政协不是国家权力机构，也不是一般的人民团体。它是由我市各民主党派、人民团体和爱国民主人士的代表所组成的政治协商机关，是团结全市各族人民、各民主党派、人民团体以及海外侨胞的民主统一战线机构，受政协全国委员会和广东省、汕头地区地方委员会的指导。它的活动准则是：拥护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并为宪法的实施而积极努力；巩固工人阶级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制度，加强社会主义经济力量在国民经济中的领导地位，协助各级领导机关，推动社会力量，实现国家的工业化和社会主义改造；加强联系群众，反映群众意见，向有关的国家机关提出建议；不断地巩固和扩大全国人民的革命大团结，坚持对国内外敌人的斗争；继续巩固和发展同各社会主义国家以及一切爱好和平的国家的友谊，为反对侵略战争，保卫世界和平和发展人类的进步事业而奋斗；推动人民民主统一战线的全体成员自觉自愿地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的理论，学习国家的政策，提高政治水平，努力进行思想改造。

政协委员会设常务委员会主持会务。常务委员会由主

席、副主席、秘书长和常务委员组成。常务委员会根据需要召集全体会议。全体会议行使选举主席、副主席、秘书长、常务委员和听取、审查常务委员会的工作报告的职权。常务委员会按需要决定设立工作机构，并任免其成员；组织实现《政协章程》规定的任务和政协全国委员会的全国性决定，接受省、地区政协的指导；执行本会全体会议的决议；全体会议闭会期间，审议通过提交市、人大常委会或市、县政府的重要建议案。常委会由主席主持工作。

政协委员会设秘书处，下设办公室和学习委员会。秘书处主要任务是对全体会议委员们所提意见、建议等进行整理，分送有关部门进行解决，务求做到有着落、有答复；对学习委员会及各工作组经常进行联系，征求意见，召开各专门会议，具体布置工作。

潮州市政协共分为八个工作组：工商民建组（分为一组与二组），文艺组，教育组，卫生组，特邀、华侨、宗教组，青年团、妇联组和工会、农会、合作社组。潮安县政协先分为工商、华侨、文教、医务和社会五个工作组，县、市合并后分为六个工作组。工作组以委员为主，并邀请国家机关及各界民主人士组成，没有脱产；在主席、副主席和秘书长的领导下，围绕国家的大政方针和市、县各个时期的中心任务，根据各组的特点组织学习、协商讨论，开展工作。其基本任务是：密切联系组员和各界人士，反映他们的意见；对国家的政策法令、重大措施和该组有关的问题提出意见与建议；根据需求和可能召开各种座谈会，向有关的各阶层人士宣传党和政府的政策法令；对一些有关地方和人民生活的重大问题进行调查研究，向政府和有关部门提出建议或解决措施。

附：市、县政协常务委员会成员名单：表(四)、表(五)

■ （三）爱国统一战线时期（一九八〇年——）

新中国建立后取得了初步的成绩。由于我们党领导社会主义事业的经验不多，中央主要领导对形势的分析和对国情的认识有主观主义的偏差，盲目求纯，产生了阶级斗争扩大化和在经济建设上急躁冒进的错误，使作为中国人民在长期的革命和建设形成的的重要法宝之一的民主统一战线受到了严重的干扰，形成了单一的权力过分集中的政治体制。忽视错误、掩盖错误是不允许的，这本身就是错误，而且将招致更多更大的错误；忽视或否认我们的成就，忽视或否认取得这些成就的经验，同样是严重的错误。

在一九五一年全面开展镇压反革命运动中，由于当时处在阶级斗争尖锐的情况下，对一些统战对象缺乏历史唯物主义观点的认识，不应该把一部分人划入敌人营垒。如陈政是我党抗日战争到解放战争时期的统战对象，为党和人民做过不少有益的工作，解放后曾被特邀为潮安县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代表，在镇反运动中却被以“官僚恶霸”之名遭到镇压；许世芳、詹昭清、陈钟毓等人，在一九四九年潮安县临近解放时，毅然接受我地下党的委托，出面组织“潮安县各界民众治安协会”，维持地方秩序，迎接大军进城，为革命做过一些有益的工作，解放后均作为特邀代表参加潮安县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在镇反运动中却以“反动伪军医”、“文化特务”等罪名被判刑监禁，冤死狱中。以上四人，直到一九七八年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才先后按党的政策撤销过去定性不当的刑事处分，宣布无罪，恢复名誉。

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以后，我们党领导全国各族人民开始转入全面的大规模的社会主义建设。一九五七年的经济工作是建国以来效果最好的年份之一。这一年，在全党开展

整风运动，发动群众向党提出批评建议是发扬社会主义民主的正常步骤。在整风过程中，极少数资产阶级右派分子乘机鼓吹所谓“大鸣大放”，向党和新生的社会主义制度放肆地发动进攻；对这种进攻进行坚决的反击是完全正确和必要的，但是反右派斗争被严重地扩大化了。政协委员中的知识分子、爱国人士和党内干部全被“内定”为左、中、右（连开元寺里的和尚也有左、中、右之分），然后重点进行批斗。爱国知识分子陈辅文，解放前支持革命，潮州一解放就欣然接受党的领导，一九五〇年至一九五三年上半年连任潮安县城关镇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历届副主席、潮安县工商联筹备委员会副主任、城关镇工商联筹备委员会主任；一九五三年下半年至一九五六年任潮州市工商联主任委员、民主建国会潮州市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广东省工商联执行委员；一九五六年当选为潮州市副市长，不久就成为“右派分子”。解放后，历任潮州市民主青联一、二届副主席，一、二届人民代表，民建会第一届秘书长、工商联第二届常委，政协潮州市第一届委员、第二届常委兼副秘书长的王显群；历任潮安县第一、二届人民代表，工商联第二届副秘书长、第三届秘书长等职的陈兆和与历任广东省工商联第一届执委，潮安县第一、二届人民委员，工商联一、二、三届主委，县药材公司经理的陈鸿亮等均被划为“右派分子”。搞统战具体工作的党内干部也难幸免，如政协潮州市与潮安县委员会的专职副主席兼秘书长的许琮与詹有光，“反右”之初，他们均积极动员委员们参加反右斗争，但最后，他们也成了“右派分子”！这些“右派分子”有的被遣送到农场劳动改造，有的下放到工厂、商店当职工或售货员。饱尝了二十多年的苦辣，备受波折，直到一九七九年后才改正过来，恢复职务。

反右派斗争余波未平，一九五九年庐山会议后，又在全党错误地开展了“反右倾”斗争。这场斗争在政治上使党内民主生活遭到严重损失，矛头所指又是知识分子和爱国人士。原政协潮州市、潮安县副主席周亮三、杨金书、李成守等均成了被批斗的“右倾分子”，撤销了政协副主席的职务。一九六二年扩大的中央工作会议后，为“反右倾”运动中被错误批判的大多数同志甄别平反，周亮三、杨金书恢复了副主席职务，李成守却被降为常务委员。这次会议，虽然纠正了“反右倾”的错误，但“左”倾错误在经济工作的指导思想上并未得到彻底纠正，而在政治和思想文化方面还有发展。一九六二年九月后，又把社会主义社会中一定范围内存在的阶级斗争扩大化和绝对化，此时的人民政协已名存实亡。一九六五年初，在意识形态领域对一些文艺作品、学术观点和文艺界、学术界的一些代表人物进行了错误的、过火的政治批判，在对待知识分子、教育、科学、文化问题上，发生了愈来愈严重的“左”的偏差，并且在后来发展成为“文化大革命”的导火线。

一九六六年五月至一九七六年十月的“文化大革命”，使党、国家和人民遭到建国以来最严重的挫折和损失，是中华民族罕见的浩劫。它否定了建国以来十七年大量的正确方针和成就，诬蔑统战工作“执行投降主义、修正主义路线”，胡说“斗争就是政策”；把爱国民主人士当做“牛鬼蛇神”、“国民党残渣余孽”，把原工商业者当做“专政对象”，把知识分子当做“臭老九”；还炮制了海外关系“黑六条”，对归侨、侨眷和有亲友在台湾、港澳或国外的人们加以敌视排斥，甚至扣上“里通外国”、“特务”、“特嫌”等莫须有的罪名。正直的知识分子、爱国民主人士几乎无一不被洗脸擦

黑、批斗、抄家！著名生物科教师杨金书苦心收集的几十万
字草药资料、精心绘制的三百多幅植物图和多年收藏的外文
书籍均被付之一炬！著名画家王显诏用毕生心血所收藏的文
物被查抄！其他文物古董、金银玉器被查抄的难于尽述。更
惨的是被“扫地出门”，妻离子散，饮恨而终！如政协委员、潮安县第一中学（金山中学）善于写作和基本训练的优
秀教师、语文教研组组长吴朝瑞，在“文革”在一中刚开始的
第一天，就被加以“三反分子”、“艺术第一、政治第二，
与毛主席唱对台戏”等罪名，作为第一批重点批斗对象，被
监管于“牛栏”，失去人身自由；在日夜轮番批斗和连续不
断地被逼写“交代问题材料”的折磨下，于一九六六年七月
二十一日在该校科学馆前跳崖身亡，终年四十四岁。其妻柯
心怡老师在海陆丰参加“四清”工作，奉召回校，立即被调
往农村铁铺中学，长女“上山下乡”被遣海南，留下三个未
成年的子女无依无靠，只好姐弟三人相依为命，自理生活；
直到一九七八年十一月二日才给予平反，一九七九年三月补
开追悼会，寡妇孤儿才得重新团聚。又如政协常委、原潮安
县第一中学数理化教研组长、历年均评为优秀（先进）教师
的胡权中，在工作队进驻学校初期被评为“左派”，接着改
为“中派”，一九六六年九月底以“刘少奇教育路线执行
者”和“平易近人”等罪名而突然被“红卫兵”监押于“牛
栏”，十月初被翻砖撬石彻底抄家，接着召开全校千余人参
加的“宣判大会”（没有公检法参加的私设公堂），连续进
行批斗，十月九日被“清除”出队；其妻子宣布与他离婚，
二个孩子被迫上山下乡去海南；胡权中由“红卫兵”押回原
籍潮州第三街道办事处作为“五类分子”监管，交该办碎石
加工队监督捶石，“给予出路”（三个月后解除管制），自